

山西证券

关于深圳康普盾科技股份有限公司的风险提示性公告

山西证券作为深圳康普盾科技股份有限公司的持续督导主办券商，通过定期报告事前审核，发现公司存在以下情况：

一、 风险事项基本情况

（一） 风险事项类别

序号	类别	风险事项	挂牌公司是否履行信息披露义务
1	生产经营	重大亏损或损失	是

（二） 风险事项情况

根据深圳康普盾科技股份有限公司（以下简称“公司”）经中审亚太会计师事务所（特殊普通合伙）出具的审计报告数据显示，截止 2023 年 12 月 31 日，公司未分配利润-97,249,428.41 元，公司实收股本 100,078,337.00 元，公司未弥补亏损超过实收股本总额的三分之一。

根据《公司法》和《公司章程》相关规定，公司未弥补亏损达到实收股本总额三分之一时，应召开股东大会进行审议。公司第四届董事会第五次会议、第四届监事会第四次会议审议通过《关于公司未弥补亏损超过实收股本总额三分之一的议案》，并提请公司 2023 年年度股东大会审议。

二、 风险事项进展情况

根据《公司法》和《公司章程》相关规定，公司未弥补亏损达实收股本总额三分之一时，应召开股东大会进行审议。公司召开第四届董事会第五次会议、第四届监事会第四次会议审议通过《关于公司未弥补亏损超过实收股本总额三分之一的议案》，并提请公司 2023 年年度股东大会审议，公司于同日在全国中

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指定信息披露平台披露了相关公告。

三、 对公司的影响

相关风险事项涉及影响公司持续经营能力，不会导致触发强制终止挂牌情形。

公司未弥补亏损超过实收股本总额三分之一，如公司后续持续经营亏损，可能对公司的持续经营能力造成不利影响。

四、 主办券商提示

主办券商已提示公司注意经营风险，并将持续关注公司的经营情况，督促公司及时履行信息披露义务、规范公司治理、合法合规经营。

主办券商提醒广大投资者：

主办券商提醒广大投资者充分关注上述事项及由此产生的相关风险，慎重做出投资决策。

五、 备查文件目录

深圳康普盾科技股份有限公司《2023年年度报告》

山西证券

2024年4月25日